

□郑学富

## 欧母画荻教子

欧阳修的母亲郑氏年轻守寡，在艰难困苦中教授儿子读书做人。《宋史》称赞她“守节自誓，亲诲之学”。

北宋大中祥符三年(1010)，欧阳修4岁时，父亲去世，不到30岁的郑氏带着一双儿女陷入生活困境，只好携儿女投奔在随州任推官的欧阳修的叔父欧阳晔。欧阳晔官俸菲薄，度日维艰，又平添几口人，生活艰难可想而知。好在郑氏出生于江南的名门望族，自幼接受过良好的教育，知书达理，勤俭持家，贤惠孝顺。欧阳修到了入学的年龄，郑氏为了减轻经济负担，不送儿子进私塾上学，而是自己做儿子的启蒙老师，承担起教子重任。可是，读书学习用的笔墨纸砚等用具也是一笔开销，为了节省费用，郑氏带着幼小的欧阳修来到随州城外的涡水河畔，折来河边荻草的茎秆作笔，以沙滩为纸，席地而坐，教儿子识字写字。在回家的时候，郑氏还会带回一些荻秆和河沙，以便欧阳修在家里温习功课。由于没有钱买书，母亲就带着欧阳修到有藏书的邻居家借书读。欧阳修10岁那年，从李家的废纸篓里捡到一套六卷本《韩昌黎文集》，经主人同意，带回家里。他被韩愈清新自然的文风深深吸引，手不释卷，夜以继日地阅读。

郑氏不仅教儿子诗书经史，而且还教育儿子如何做人，将来要做个好官。她时常告诫欧阳修：“吾儿不能苟合于世，俭薄所以居患难也。”她对儿子说，你父亲在审理案件时，十分小心慎重，往往通宵达旦阅读案卷，深入到民众中去调查，唯恐冤枉一个好人，放过一个坏人。特别是对那些孤老残疾的涉案人，更是同情怜悯。他尽管官轻俸微，还经常接济那些穷苦人，所以我们家里没有剩余的钱。他死后，没有留下一间房，没有留下一垄地。郑氏讲述丈夫行事厚道、孝敬老人、乐于助人的具体行动，教育儿子要继承父亲的遗风。

在母亲的言传身教下，欧阳修自幼就明白很多为人做官的道理，在他的心里留下了很深的烙印。他体谅母亲的辛苦，一边读书，一边替母亲分担家务。天圣八年(1030)，欧阳修不负众望，在科举考试中位列二甲进士，由此走向仕途，被授任将仕郎，试秘书省校书郎，充任西京(洛阳)留守推官。景祐元年(1034)，28岁的欧阳修回京做了馆阁校勘，参与编修《崇文总目》。

欧阳修因为好友范仲淹改革失败而受到牵连，景祐三年(1036)，被贬为夷陵(今湖北宜昌)县令。正值年富力强的欧阳修遭到突如其来的挫折和打击，情绪低落，回到家里长吁短叹，怨言不断。郑氏看到儿子遭到不公平待遇也非常气愤，看在眼里，疼在心里，但是冷静之后，她还是心平气和，语重心长地对儿子说：“汝家故贫贱也，吾处之有素矣！汝能安之，吾亦安矣！”听了母亲的一席话，欧阳修如醍醐灌顶，茅塞顿开，遇到一点挫折就

古人认为，“人之善心、信心，须在幼小时培养”，古代的蒙学教育，在教导孩童如何做人即修身方面是成功的。宋朝的欧阳修、苏轼、朱熹可谓是历史上的文学巨匠、儒学大师，他们之所以能取得成功，无不与其伟大的母亲息息相关。



## 『儒林巨匠』的母亲们

怨天尤人，焉能建功业于世？于是，他从阴影里走出来，决心走马上任。

同年十月，欧阳修举家到达夷陵，他给峡州判官丁元珍写了一首诗：“春风疑不到天涯，二月山城未见花。残雪压枝犹有橘，冻雷惊笋欲抽芽。夜闻归雁生乡思，病入新年感物华。曾是洛阳花下客，野芳虽晚不须嗟。”诗中透露出在逆境中奋起的不屈精神。康定元年(1040)，欧阳修被召回京。后来官至翰林学士、枢密副使、参知政事、刑部尚书、兵部尚书等职。欧阳修领导了北宋诗文革新运动，继承并发展了韩愈的古文理论。他的散文创作的高度成就与其正确的古文理论相辅相成，成为开创一代文风的文坛领袖。

皇祐五年(1053)，郑氏以73岁的高龄病逝于南京。欧阳修悲痛欲绝，扶灵护送母亲回故乡安葬。在欧阳修父母的墓碑上有一副赞联曰：“阡表不磨崇国范，古坟犹带荻花香”。

## 苏母勉夫教子

苏轼的母亲程氏，18岁嫁给19岁的苏洵。她虽出身豪门巨

轼和苏辙渐渐长大，程氏又把教育儿子的责任全揽过来，她对两个儿子说：“读书不仅是自己考取功名，更重要的是要有社会责任，要有正义。”她常常用古代操守高尚之人的事迹来教育他们。有一天，她教儿子读东汉史，读到《范滂传》时，不禁慨然长叹。范滂为官清正，疾恶如仇，因受“党锢之祸”牵连被杀，临刑前，母亲与其告别。范滂跪倒在地安慰母亲，让她不要为自己悲伤。范母慷慨地说：“你现在能够与李膺、杜密齐名，死也无憾了！已有好名声，再求长寿，可兼得吗？你为了正义舍弃自己的性命，母亲支持你。”苏轼听后说：“如果我做范滂那样的人，母亲允许吗？”程夫人毅然回答：“你能做范滂那样的人，难道我就不能做范滂母亲那样的母亲吗？”苏轼、苏辙后来能够为民请命，刚正不阿，与母亲的言传身教是分不开的。

十多年过去了，苏洵已是精通六经、熟读诸子百家的大儒。苏轼、苏辙兄弟俩也是博古通今，学问精深。嘉祐元年(1056)，苏洵父子三人出川沿江东下，于次年到达京城参加科举考试。苏轼以第二名的成绩进士及第，苏辙也同时高中。49岁的苏洵虽然没有考中，但也以自己的文章才学名满京师。当时士人中流传一句歌谣：“眉山生三苏，草木尽皆枯。”

此时在眉山老家，长期不堪重负的程氏已是油尽灯枯，来不及等到苏洵父子三人的好消息传来，匆匆离世。苏洵父子闻听噩耗，从成功的狂喜一下子跌入深深的悲哀，立即赶回家乡奔丧。苏洵在妻子灵前写下了情真意切的《祭亡妻文》：“与子相好，相期百年。不知中道，弃我而先……归来空堂，哭不见人。伤心故物，感涕殷敷。”

司马光撰文的《武阳县君程氏墓志铭》高度概括了她的一生：“贫不以污其夫之名，富不以为其子之累，知力学可以显其门，而直道可以荣于世。勉夫教子，底于光大，寿不充德，福宜施于后嗣。”

## 朱母煮莲教子

宋代大儒朱熹的母亲祝氏，名五娘，出生于一个名门望族，祝家产业雄厚，并开办学院，开馆教学。祝氏18岁时嫁给了勤奋好学、颇有才华的朱松。后朱松中进士，进京城为官，祝氏在老家孝敬婆婆，曲尽儿媳之心。

南宋高宗建炎四年(1130)九月十五日，祝氏生朱熹，起乳名沈郎。朱熹5岁时始入小学，能读懂《孝经》，并在书额题字自勉：“若不如此，便不成人”。绍兴十三年(1143)，朱熹14岁时，父亲染病去世，此时，祝家也家道中落，祝氏失去了丈夫的俸禄供养，又没有了娘家的补给，生活日益艰难，祝氏坚强地撑起这个家。祝氏生三子一女，长子、次子皆因病夭折，她把唯一的希望寄托在三子朱熹身上，含辛茹苦、历尽艰辛。年幼的朱熹也发奋苦读，经常帮助母亲干些家务活，以减轻母亲负担。

在一个酷热的夏日，祝氏

熬煮了一碗莲子汤端给朱熹喝。朱熹看到母亲劳累瘦弱的身体，连忙让母亲先喝。祝氏看儿子很懂事，心里很安慰，她摇摇头劝导说：“沈郎读书很用功，莲子汤可补身体。莲子心是苦的，可以清热败火，莲子却是甜的，这就是苦尽甘来。并且莲花出淤泥而不染，被誉为高洁的君子，做人更应如此，要宁静致远，淡泊名利。”朱熹听了母亲的话若有所思，端起莲子汤慢慢品尝，体悟其中的道理：其一，莲子，谐音怜子，慈母怜子的心虽苦，但日后我若学有所成，成为社会有用之人，母亲的心是甜的；其二，梅花香自苦寒来，现在只有刻苦读书，今后才能出人头地；其三，以后步入仕途，要做一个高洁之人。朱熹想到此，理解了母亲的良苦用心。他暗暗下决心：今后要更加努力读书，不辜负母亲的谆谆教诲和殷殷期望。

朱熹时刻牢记母亲的“莲子汤”，勤奋学习。绍兴十八年(1148)，19岁的朱熹考中进士。入仕后，曾任江西南康、福建漳州知府，浙东巡抚等职，做官清正廉洁，体察民情，勤政有为。他治学严谨，热心教育事业，整顿州学县学，创办书院学堂，授徒讲学，诲人不倦。朱熹曾官拜焕章阁侍制兼侍讲，为宋宁宗讲学。

祝氏因常年操劳过度，体弱多病，朱熹不求仕进，多年陪伴在母亲身旁，一边尽心孝敬母亲，一边治学。他每天早晨起床后，必定要先到母亲房间问安，才开始一天的读书与生活。晚上回到家后，即使很累了，也必先到母亲房间问好，见母亲身体安然无恙，才回自己房间。只要自己在家，他都会亲手做饭给母亲吃，并想方设法为母亲烹制可口的饭菜。

祝氏六十大寿时，朱熹作诗《寿母生朝》，以表达对母亲的热爱与祝福。其一云：“秋风萧爽天气凉，此日何日升斯堂。堂中老人寿而康，红颜绿鬓双瞳方。家贫儿痴但深藏，五年不出门庭荒。灶陔十日九不炆，岂办甘脆陈壶觞。低头包羞汗如浆，老人此心久已忘。一笑谓汝庸何伤，人间荣耀岂可常。惟有道义思无疆，勉励汝节弥坚刚。熹前再拜谢阿娘，自古作善天降祥。但愿年年似今日，老莱母子俱徜徉。”此诗语言平和温厚、用典自然恳切、感情真实质朴，描写了母亲精神矍铄、健康长寿之相，感谢母亲教导儿子坚守道义节操、坚毅刚正，抒发了自己对母亲的孝义之情，感情真挚，引用老莱子娱亲的典故表达母慈子孝、幸福美满的家庭生活，勾画出一幅其乐融融的天伦之景。

乾道五年(1169)九月，祝氏寿逾七十，含笑辞世。朱熹建寒泉精舍为母守墓，开始了长达6年之久的寒泉著述时期。朱熹终成为著名的理学家、思想家、哲学家、教育家、儒学集大成者，闽学派的代表人物，世尊称为朱子。庆元六年(1200)三月初九，70岁的朱熹在血雨腥风的“庆元党禁”运动中去逝。朱熹死后，被谥为“文公”，赠宝谟阁直学士，又追封徽国公等。